附件3

声 明 书

新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：

我司根据《新丰县扶持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贷款贴息实施办法》规定，向贵办申请小微企业贷款贴息，现就申报事宜声明如下：

1．我们提供的申报资料真实、可靠；

2．同年度内未获新丰县政府其他贷款贴息；

3．无其他与本次申报有关的欺骗、不实的行为。

以上如有不实，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声明！

公司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

2025年 月 日